证券代码:603666 证券简称:亿嘉和 公告编号:2019-031

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3,684,210股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19年6月20日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827号)核准,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6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发行股票17,543,900股。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完成后,总股本为70,175,479股,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17,543,900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52,631,579股。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股东为江苏华泰战略新兴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华泰战新投")、南京道丰投资管理中心(普通合伙)(以下简称"道丰投资"),锁定期为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现锁定期已届满,该部分限售股共计3,684,210股,将于2019年6月20日起上市流通。

二、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完成后,总股本为70,175,479股,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17,543,900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52,631,579股。

2、公司于2018年10月11日召开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同意以总股本70,175,47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40元(含税),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9,824,567.06元(含税),同时以总股本70,175,479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式,向公司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合计转增28,070,191股。截至2018年11月5日,公司2018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已实施完毕,公司总股本由70,175,479股增加至98,245,670股,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24,561,460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73,684,210股。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做出的承诺如下:

(一)股份锁定的承诺

华泰战新投、道丰投资承诺:

(1)自发行人本次发行及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要求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若本单位入股发行人工商变更备案完成之日(2016年7月4日)距发行人刊登招股说明书之日未满1年,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性文件需将所持股份锁定36个月的,则除第一条承诺之外,本单位进一步承诺,从工商变更备案完成之日(2016年7月4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要求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二)公开发行前持股5%以上股东的持股意向与减持意向

公开发行前,华泰战新投和道丰投资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5%的股权。华泰战新投和道丰投资承诺:

(1)本单位持续看好公司业务前景,全力支持公司发展,并将严格遵守关于股份锁定期的承诺。如在锁定期满后,本单位拟减持公司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份减持计划,在该部分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

(2)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24个月内,若本单位试图通过任何途径或手段减持本单位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则本单位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发行人的股票发行价格。若在本单位减持前述股票前,发行人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单位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发行人股票发行价格经相应调整后的价格。

(3)若拟减持发行人股票,本单位将在减持前15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未履行公告程序前不进行减持,且该等减持将于减持计划公告后6个月内通过相关证券交易所以大宗交易、竞价交易或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其他方式依法进行。本单位减持发行人股份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及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办理。

如未履行上述承诺,本单位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因未履行上述承诺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向公司或其他投资者赔偿相关经济损失。

(三)公司股东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补充承诺

华泰战新投、道丰投资承诺:

(1)在遵守本次发行其他各项承诺的前提下,本单位在锁定期届满后的24个月内,累计减持股份不超过本单位在发行人本次发行前所持股份总数的100%,减持方式包括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及其他符合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方式。

(2)在符合《减持规定》的前提下,本单位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3个月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本单位通过大宗交易减持股份的,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

(3)若拟减持发行人股票,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本单位将在首次卖出的15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由证券交易所予以备案;通过其他方式减持股份的,本单位将提前3个交易日予以公告。本单位减持发行人股份将按照《减持规定》办理。

如届时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份流通限制有新要求,本单位承诺除遵守已出具的承诺函外,还将遵循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的新要求。

如未履行上述承诺,本单位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因未履行上述承诺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向公司或其他投资者赔偿相关经济损失。

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本次申请上市的限售股持有人不存在未履行上述承诺的情况。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公司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经核查认为:本次部分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等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股东承诺。本次部分限售流通股解禁申请符合相关规定,公司与本次限售股份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保荐机构同意亿嘉和本次部分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

五、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3,684,210股;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19年6月20日;

首发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单位: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1	华泰战新投	3,673,191	3.74%	3,673,191	0
2	道丰投资	11,019	0.01%	11,019	0

六、股本变动结构表

单位:股		本次上市前	变动数	本次上市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1、其他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25,104,210	-3,684,210	21,420,000
	2、境内自然人持有股份	48,580,000	0	48,580,000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73,684,210	-3,684,210	70,000,00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股	24,561,460	3,684,210	28,245,67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24,561,460	3,684,210	28,245,670
股份总额		98,245,670	0	98,245,670

七、上网公告附件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6月15日

证券代码:002669 证券简称:康达新材 公告编号:2019-089

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2月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和募投项目正常进行以及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保本型投资产品,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内容详见2018年12月6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近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8,000万元购买了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一、理财产品基本信息

委托方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万元)	预期年化收益率	投资理财期限	资金来源
上海康达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金桥支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8,000	固定收益率1.71%;产品的浮动收益根据观察日上海黄金交易所之上海金上午基准价的波动变化情况确定,若观察日价格大于等于参考价格,则获得浮动收益上方收益,否则获得浮动收益下方收益。	2019.6.13-2019.7.15	闲置募集资金

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兴业银行无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1、虽然投资产品均经过严格的评估,但投资收益仍可能受宏观经济、金融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进行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

2、公司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内审部负责对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的风险与收益,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定期报告。

三、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坚持规范运作,保值增值、防范风险,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公司过去十二个月内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不包含本次)的情况如下:

序号	委托方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万元)	年化收益率(%)	购买日	赎回日	履行情况
1	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增利"S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1.80%-3.15%,根据累计存续天数浮动	2018.3.27	2018.6.28	分两次赎回2,000万元,共获得理财收益13.88万元。
2	上海康达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金桥支行	兴业银行"金雪球-优悦"保本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	固定收益保本型	7,000	4.40%	2018.4.16	2018.6.27	赎回7,000万元,获得理财收益51.47万元。
3	上海康达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民支行	上海银行"稳进"2号SD21803M057A期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每日收益与3M USD Libor每日表现值挂钩,每日收益在【0,4.70%】区间内	2018.5.8	2018.8.7	赎回5,000万元,获得理财收益50.56万元。
4	上海康达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金桥支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固定收益率0.85%;浮动收益与挂钩标的伦敦黄金市场之黄金定盘价格的波动变化情况挂钩。若50美元/盎司≤观察标的(5000美元/盎司时,固定收益与浮动收益(年化利率为4.63%)	2018.5.28	2018.7.27	赎回3,000万元,获得理财收益22.83万元。
5	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增利"S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500	1.80%-3.15%,根据累计存续天数浮动	2018.6.14	2018.12.26	赎回3,500万元,获得理财收益36.75万元。
6	上海康达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金桥支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7,000	固定收益率0.85%;浮动收益与挂钩标的伦敦黄金市场之黄金定盘价格的波动变化情况挂钩。若50美元/盎司≤观察标的(5000美元/盎司时,固定收益与浮动收益(年化利率为4.58%)	2018.6.27	2018.8.27	赎回7,000万元,获得理财收益53.58万元。
7	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增利"S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	1.80%-3.15%,根据累计存续天数浮动	2018.6.28	2018.10.25	分两次赎回1,500万元,共获得理财收益8.63万元。
8	上海康达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金桥支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型	3,000	固定收益率2.72%;产品的浮动收益根据观察日上海黄金交易所之上海金基准价的波动变化情况确定,若观察日价格大于等于参考价格,则获得浮动收益上方收益,否则获得浮动收益下方收益。	2018.7.27	2018.10.25	已赎回3,000万元,获得理财收益33.36万元。
9	上海康达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金桥支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型	10,000	固定收益率2.53%;产品的浮动收益根据观察日上海黄金交易所之上海金基准价的波动变化情况确定,若观察日价格大于等于参考价格,则获得浮动收益上方收益,否则获得浮动收益下方收益。	2018.8.29	2018.11.28	已赎回10,000万元,获得理财收益性107.70万元。
10	上海康达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金桥支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型	3,000	固定收益率1.7%;产品的浮动收益根据观察日上海黄金交易所之上海金基准价的波动变化情况确定,若观察日价格大于等于参考价格,则获得浮动收益上方收益,否则获得浮动收益下方收益。	2018.10.25	2018.11.26	已赎回3,000万元,获得理财收益性9.18万元。
11	上海康达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金桥支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型	13,000	固定收益率1.08%;产品的浮动收益根据观察日上海黄金交易所之上海金上午基准价的波动变化情况确定,若观察日价格大于等于参考价格,则获得浮动收益上方收益,否则获得浮动收益下方收益。	2018.11.28	2018.12.5	已赎回13,000万元,获得理财收益性7.16万元。
12	上海康达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金桥支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型	13,000	固定收益率1.08%;产品的浮动收益根据观察日上海黄金交易所之上海金上午基准价的波动变化情况确定,若观察日价格大于等于参考价格,则获得浮动收益上方收益,否则获得浮动收益下方收益。	2018.12.5	2018.12.12	已赎回13,000万元,获得理财收益性7.16万元。
13	上海康达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金桥支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型	13,000	固定收益率1.03%;产品的浮动收益根据观察日上海黄金交易所之上海金上午基准价的波动变化情况确定,若观察日价格大于等于参考价格,则获得浮动收益上方收益,否则获得浮动收益下方收益。	2018.12.12	2018.12.26	已赎回13,000万元,获得理财收益性14.06万元。
14	上海康达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金桥支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型	13,000	固定收益率1.01%;产品的浮动收益根据观察日上海黄金交易所之上海金上午基准价的波动变化情况确定,若观察日价格大于等于参考价格,则获得浮动收益上方收益,否则获得浮动收益下方收益。	2018.12.26	2019.1.2	已赎回13,000万元,获得理财收益性6.98万元。
15	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增利"S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500	0.80%-1.50%,根据累计存续天数浮动	2018.12.26	2019.1.16	已赎回3,500万元,获得理财收益性2.62万元。
16	上海康达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金桥支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型	7,000	固定收益率1.71%;产品的浮动收益根据观察日上海黄金交易所之上海金上午基准价的波动变化情况确定,若观察日价格大于等于参考价格,则获得浮动收益上方收益,否则获得浮动收益下方收益。	2019.1.2	2019.1.16	已赎回7,000万元,获得理财收益性9.40万元。
17	上海康达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民支行	上海银行"稳进"2号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0	每日收益与3M USD Libor(美元3个月伦敦银行同业拆借利率)每日表现值挂钩,每日收益在【1%,4%】区间内,不利投资情形下,挂钩指标表现值每日小于0.01%或大于7%以上,客户每日收益率为1%	2019.1.3	2019.2.14	已赎回6,000万元,获得理财收益性27.62万元。
18	上海康达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金桥支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	固定收益率1.81%;产品的浮动收益根据观察日上海黄金交易所之上海金上午基准价的波动变化情况确定,若观察日价格大于等于参考价格,则获得浮动收益上方收益,否则获得浮动收益下方收益。	2019.1.16	2019.2.15	已赎回4,000万元,获得理财收益性11.84万元。
19	上海康达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金桥支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	固定收益率1.61%;产品的浮动收益根据观察日上海黄金交易所之上海金上午基准价的波动变化情况确定,若观察日价格大于等于参考价格,则获得浮动收益上方收益,否则获得浮动收益下方收益。	2019.2.15	2019.3.18	已赎回4,000万元,获得理财收益性11.55万元。
20	上海康达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民支行	上海银行"稳进"2号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0	每日收益与3M USD Libor(美元3个月伦敦银行同业拆借利率)每日表现值挂钩,每日(年化)收益在【1%,3.45%】区间内。	2019.2.19	2019.3.26	已赎回6,000万元,获得理财收益性19.85万元。
21	上海康达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金桥支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	固定收益率1.81%;产品的浮动收益根据观察日上海黄金交易所之上海金上午基准价的波动变化情况确定,若观察日价格大于等于参考价格,则获得浮动收益上方收益,否则获得浮动收益下方收益。	2019.3.18	2019.5.17	已赎回4,000万元,获得理财收益性23.67万元。
22	上海康达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金桥支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型	6,000	固定收益率1.31%;产品的浮动收益根据观察日上海黄金交易所之上海金上午基准价的波动变化情况确定,若观察日价格大于等于参考价格,则获得浮动收益上方收益,否则获得浮动收益下方收益。	2019.3.28	2019.4.11	已赎回6,000万元,获得理财收益性7.13万元。
23	上海康达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金桥支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型	6,000	固定收益率1.31%;产品的浮动收益根据观察日上海黄金交易所之上海金上午基准价的波动变化情况确定,若观察日价格大于等于参考价格,则获得浮动收益上方收益,否则获得浮动收益下方收益。	2019.4.11	2019.4.25	已赎回6,000万元,获得理财收益性7.13万元。
24	上海康达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金桥支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型	6,000	固定收益率1.31%;产品的浮动收益根据观察日上海黄金交易所之上海金上午基准价的波动变化情况确定,若观察日价格大于等于参考价格,则获得浮动收益上方收益,否则获得浮动收益下方收益。	2019.4.25	2019.5.9	已赎回6,000万元,获得理财收益性7.13万元。
25	上海康达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金桥支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型	8,000	固定收益率1.31%;产品的浮动收益根据观察日上海黄金交易所之上海金上午基准价的波动变化情况确定,若观察日价格大于等于参考价格,则获得浮动收益上方收益,否则获得浮动收益下方收益。	2019.4.29	2019.5.13	已赎回8,000万元,获得理财收益性9.51万元。
26	上海康达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金桥支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型	6,000	固定收益率1.21%;产品的浮动收益根据观察日上海黄金交易所之上海金上午基准价的波动变化情况确定,若观察日价格大于等于参考价格,则获得浮动收益上方收益,否则获得浮动收益下方收益。	2019.5.9	2019.5.16	已赎回6,000万元,获得理财收益性3.45万元。
27	上海康达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金桥支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型	8,000	固定收益率1.71%;产品的浮动收益根据观察日上海黄金交易所之上海金上午基准价的波动变化情况确定,若观察日价格大于等于参考价格,则获得浮动收益上方收益,否则获得浮动收益下方收益。	2019.5.13	2019.6.13	已赎回8,000万元,获得理财收益性23.78万元。
28	上海康达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金桥支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型	10,000	固定收益率1.71%;产品的浮动收益根据观察日上海黄金交易所之上海金上午基准价的波动变化情况确定,若观察日价格大于等于参考价格,则获得浮动收益上方收益,否则获得浮动收益下方收益。	2019.5.17	2019.6.17	正在履行中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金额为人民币18,000万元(包含本次购买理财产品),未超过公司董事会对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投资额度。

五、备查文件

1、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金桥支行签订的《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协议》。

特此公告。

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六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669 证券简称:康达新材 公告编号:2019-090

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5月23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并于2019年5月30日披露了《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19-086)。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使用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的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回购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0元/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刊登的相关公告。

一、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具体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的次日予以公告。现将公司首次回购股份的情况公告如下:

2019年6月14日,公司首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股份回购,回购股份数量为157,211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0623%,最高成交价为11.83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1.78元/股,成交金额为1,855,346.80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公司回购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二、其它说明

1、公司首次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的数量、回购股份的方式符合公司《回购报告书》的内容。

2、公司首次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第十七条、十八条、十九条的相关规定。

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回购公司股份:

(1)公司定期报告、业绩预告或业绩快报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

(2)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 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两个交易日内;

(3)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3、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2019年6月14日)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为19,476,526股。公司每五个交易日回购股份的数量未超过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的25%(即4,869,132股)。

公司未在下列交易时间进行回购股份的委托:

(1)开盘集合竞价;

(2)收盘前半小时内;

(3)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

4、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低于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5、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实施本次回购方案,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康达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六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600969 证券简称:郴电国际 公告编号:2019-029

湖南郴电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9年6月14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湖南省郴州市青年大道万国大厦十三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37,442,08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7.1414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议案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现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范培顺先生主持。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7人,董事李生希先生因公出差未能亲自出席,委托董事宋永红先生代为出席。

2、公司在任监事4人,出席2人,监事蒋建华先生、周碧祥先生因公出差未能出席会议。

3、董事会秘书袁志勇先生及其他高管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股东郴投集团延期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1,226,984	99.7624	217,260	0.2376	0	0.0

2、议案名称:《关于股东临武县水电公司延期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1,376,975	99.8227	215,560	0.1773	0	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股东郴投集团延期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议案》	16,143,329	98.6720	217,260	1.3280	0	0.0
2	《关于股东临武县水电公司延期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议案》	295,480	57.8193	215,560	42.1807	0	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上述两项议案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2、上述两项议案均为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股东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临武县水利电力有限责任公司按相关规定回避了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湖南人和人律师事务所

律师:罗维平、罗光辉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郴电国际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会议召集人及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的委托代理人的资格、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表决方式、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网络投票指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相关决议真实、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湖南郴电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6月15日

证券代码:600969 证券简称:郴电国际 公告编号:2019-030

湖南郴电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郴投集团延期增持公司股份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增持计划:为支持郴电国际发展,提振投资者信心,湖南郴电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郴投集团")计划自2018年11月20日起6个月内以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方式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增持金额不低于10000万元,不高于15000万元。增持价格不高于12元/股。

●实施结果情况:截止2019年5月20日,郴投集团累计增持公司股票10,346,229股,成交金额总计65,893,668.30元,尚未达到原计划增持的下限金额。

一、本次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1、增持人:公司股东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增持方式:郴投集团委托设立中信建投基金-起航1号资产管理计划,由该资产管理计划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在二级市场买入公司股票。该资产管理计划类型:基金公司单一资产管理计划;金额:1-1.5亿;存续期:1年。

二、本次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本次增持股份的目的:基于对我国资本市场和公司发展前景的坚定信心,为支持公司持续稳定发展,维护公司在资本市场的良好形象,郴投集团决定实施本次增持计划;

2、本次增持股份的种类: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

3、本次增持股份的金额:增持金额不低于10000万元,不高于15000万元;

4、本次增持股份的价格:不高于12元/股;

5、增持股份计划实施期限: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6 个月内。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股票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 10 个交易日以上的,增持计划应当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并及时披露;

6、增持股份的资金安排: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三、增持计划实施结果情况

截止2019年5月20日,郴投集团通过成立专项资管产品以二级市场集中竞价等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票10,346,22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8%,成交均价6.3689元/股,成交金额总计65,893,668.30元,尚未达到计划增持的下限金额。通过上述增持后,郴投集团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45,997,840股,通过中信建投基金-起航1号资产管理计划持有公司股份10,346,229股,合计持股56,344,069股,占公司总股本15.23%。

四、增持计划延期实施的原因及后续安排

近日,公司收到股东郴投集团《关于延期增持郴电国际股票计划的函》,告知其延期的原因及具体安排。

公司董事会将此延期事项以《关于股东郴投集团延期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议案》方式提交给公司于2019年5月29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临时)会议及2019年6月14日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具体公告内容请见公司于2019年5月30日、2019年6月15日刊登在上证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一)增持计划延期实施的主要原因

1、增持计划实施期间,由于郴投集团财务分管领导调整,造成后续增持资金未及时调度到位。

2、2019年1至5月份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受公司定期报告窗口期等因素影响, 郴投集团能够实施有效增持的时间缩短了。

(二)后续安排:郴投集团将本次增持计划延长6个月,延期至2019年12月15日前完成,除此之外原增持计划其他内容不变。

五、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增持股份所需资金到位不及时等因素,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或未达到预期的风险。

六、其他说明

1、郴投集团在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和增持计划完成之后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权益变动及股票买卖的相关规定;

2、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持续关注郴投集团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湖南郴电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6月15日

证券代码:600969 证券简称:郴电国际 公告编号:2019-031

湖南郴电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临武县水电公司延期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增持计划:为支持郴电国际发展,提振投资者信心,湖南郴电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临武县水利电力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临武县水电公司")计划自2018年11月20日起6个月内以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增持金额不低于1000万元,不高于1500万元。

●实施结果情况:截至本公告日,公司股东临武县水电公司增持股份计划期限已届满,尚未增持公司股份。

二、本次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1、股东名称:临武县水利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临武县水电公司持有公司股份15,849,54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28%。

二、本次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本次增持股份的目的:基于对我国资本市场和公司发展前景的信心,结合目前证券市场的整体情况和公司实际,为支持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维护公司在资本市场的良好形象,临武县水电公司实施本次增持计划;

2、本次增持股份的种类: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3、本次增持股份的金额:增持金额不低于1000万元,不超过1500万元;

4、本次增持股份的价格:本次增持未设定价格区间,临武县水电公司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逐步实施增持计划;

5、增持